证券代码:600180 证券简称:*ST瑞茂 公告编号:2026-092
债券代码:255290.SH 债券简称:24瑞茂01
债券代码:255553.SH 债券简称:24瑞茂02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风险提示:

● 特别提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的相关规定,触及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中审众环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出具否定意见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的相关规定,触及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中审众环对公司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专项审核报告,请广大投资者关注上述风险。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茂通”或“公司”或“上市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公函【2026】0988号,以下简称“问询函”),问询函内容及回复列示如下:

一、关于财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

公司2025年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年审会计师对公司2025年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涉及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及坏账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及投资收益、或有事项、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1.应收账款。根据年报及相关公告,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80.78亿元,同比下降32.17%,账龄超过6个月的占比由上年1.78%增至20.26%,报告期内计提应收账款坏账损失15.30亿元,较上年282.96万元大幅增长;因部分客户参与到公司业务链条中,公司债务逾期等风险外溢导致部分客户涉诉、账户冻结、偿债能力下降,公司结合客户类型、经营状况、涉诉情况、回款能力及行业环境,进一步细化信用风险组合,差异化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信用风险特征调整为四类组合:账龄组合、涉诉贸易类客户组合、非涉诉贸易类客户组合、国有企业及国有控股客户组合。此外,根据业绩预告回函公告,公司针对河南省亭卓商贸有限公司、江苏诚晟能源有限公司及皋华旭能源有限公司的部分债权,因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已就该部分债权达成债务转让协议,相关债权实际未发生损失,本期仍按账龄组合计提相应坏账准备。

请公司补充披露:(1)近两年应收账款及账龄超过6个月的应收账款前十大欠款方基本情况及对应交易背景、交易金额、往来款余额、账龄、坏账计提金额及比例、期后回款情况,本期变动较大的请说明原因,并结合参与公司业务链条的具体业务模式及上下游主体情况,说明相关欠款方资信情况及现金流状况是否受到公司或控股股东相关风险事项外溢影响及影响路径,相关收入确认是否准确,公司已采取和拟采取的催收回款措施;

公司回复:

(1)近两年应收账款及账龄超过6个月的应收账款前十大欠款方基本情况等

①2024年应收账款余额前十大欠款方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客户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交易金额(不含税)	期末余额	账龄	坏账准备合计金额	坏账计提比例	期后回款情况
浙江正希贸易有限公司	2024/5/11	1000	57,147.94	40,321.31	0-6个月	16.13	0.04%	已回款
河南省标首实业有限公司	2021/4/2	2000	82,131.95	38,127.81	0-6个月	15.25	0.04%	已回款
烟台明盛能源有限公司	2020/8/5	1500	128,886.10	35,601.40	0-6个月	14.24	0.04%	已回款
江苏诚晟能源有限公司	2024/5/27	1000	41,793.32	32,771.15	0-6个月	13.11	0.04%	已回款
嘉兴裕腾贸易有限公司	2023/3/31	3000	146,163.44	32,667.96	0-6个月	13.07	0.04%	已回款
烟台启晨商贸有限公司	2020/5/19	1000	101,650.64	32,572.20	0-6个月	13.03	0.04%	已回款
南通昊悦能源有限公司	2024/3/5	1000	75,265.76	31,937.85	0-6个月	12.78	0.04%	已回款
浙江益凯贸易有限公司	2021/6/2	1000	72,975.69	31,402.91	0-6个月	12.56	0.04%	已回款
鹤壁市申恒商贸有限公司	2016/5/19	500	60,867.98	31,257.27	0-6个月	12.50	0.04%	已回款
河南通铭福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2024/1/2	2000	59,809.56	30,654.72	0-6个月	12.26	0.04%	已回款

②2024年账龄超过6个月的应收账款前十大欠款方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客户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交易金额(不含税)	期末余额	账龄超6个月的金额	账龄	账龄超6个月的坏账准备金额	坏账准备总金额	坏账计提比例	期后回款情况
山西介休鑫峪沟煤业有限公司	1990/5/16	20000	-	5,948.43	5,948.43	5年以上	5,948.43	5,948.43	100.00%	未回款
陕西陕煤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19/8/26	450000	320,199.96	17,263.23	3,250.17	1-2年	650.03	655.64	3.80%	267.88万美元未回款
内蒙古溢洋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2/1/17	5000	2,445.32	2,763.21	2,763.21	7-12个月	1.11	1.11	0.04%	已回款
XU RUN INTERNATIONAL LIMITED	2014/7/1	1500万美元	200,138.17	10,300.04	2,058.43	7个月-2年	160.70	164.00	1.59%	已回款
邓州市达星能源有限公司	2024/5/10	1000	14,811.84	12,825.98	981.12	7-12个月	0.39	5.13	0.04%	已回款
深圳君创联合商贸有限公司	2015/7/1	10000	-	861.62	861.62	5年以上	861.62	861.62	100.00%	未回款
宁波若鑫贸易有限公司	2009/3/16	1000	-	798.01	780.48	1-5年	753.10	753.11	94.37%	未回款
河北正懋集团有限公司	2022/8/10	200000	2,477.06	948.60	501.00	7-12个月	0.20	0.38	0.04%	已回款
深圳前海裕隆达供应链有限公司	2015/8/10	2380	-	412.62	412.62	3-4年	412.62	412.62	100.00%	未回款
修武县柏杨经贸有限公司	2014/12/15	500	-	400.69	400.69	5年以上	400.69	400.69	100.00%	未回款

③2025年应收账款及账龄超过6个月的应收账款前十大欠款方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客户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交易金额(不含税)	期末余额	其中:0-6个月金额	其中:7-12个月金额	坏账准备合计金额	坏账计提比例	期后回款情况	备注
红旗渠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16/9/30	10000	65,113.32	67,389.19	50,444.04	16,945.15	3,369.46	5.00%	未回款	余额前十大、账龄超过6个月前十大
河南省亭卓商贸有限公司	2019/2/26	2000	80,896.74	56,070.08	50,350.95	5,719.13	6,600.26	11.77%	已回款122314.5万元	余额前十大
江苏诚晟能源有限公司	2024/5/27	1000	72,007.55	42,825.40	36,525.35	6,300.05	1,355.63	3.17%	已回款39634.48万元	余额前十大、账龄超过6个月前十大
浙江如福贸易有限公司	2019/9/26	1000	58,973.53	41,833.59	37,610.56	4,223.03	6,275.04	15.00%	未回款	余额前十大
南通汇峰能源有限公司	2024/10/22	5000	54,811.75	41,069.88	32,017.36	9,052.52	6,160.48	15.00%	未回款	余额前十大、账龄超过6个月前十大
南通昊悦能源有限公司	2024/3/5	1000	64,803.07	40,905.96	29,105.73	11,800.23	6,135.89	15.00%	未回款	余额前十大、账龄超过6个月前十大
南通汇嘉能源有限公司	2023/5/25	1500	63,884.14	33,980.99	28,129.53	5,851.46	5,097.15	15.00%	未回款	余额前十大
如皋华旭能源有限公司	2020/5/21	1200	40,705.48	31,012.34	31,012.34		4,475.85	14.43%	已回款1189.20万元	余额前十大
徐州昂迪贸易有限公司	2020/11/20	1000	42,834.42	29,490.57	20,769.31	8,721.26	4,423.58	15.00%	未回款	余额前十大、账龄超过6个月前十大
安阳隆豪能源有限公司	2024/7/10	1000	28,215.30	29,238.31	25,229.33	4,008.98	4,385.75	15.00%	已回款26.94万元	余额前十大
张家港百亚贸易有限公司	2018/12/11	1000	31,819.51	19,701.21	7,138.26	12,562.95	7,880.48	40.00%	未回款	账龄超过6个月前十大
邓州市正开能源有限公司	2024/3/4	1000	26,393.96	17,737.98	6,641.45	11,096.53	2,660.70	15.00%	未回款	账龄超过6个月前十大
烟台启晨商贸有限公司	2020/5/19	1000	67,088.47	22,246.56	13,538.04	8,708.52	8,898.62	40.00%	未回款	账龄超过6个月前十大
邓州市名卓能源有限公司	2023/8/25	2000	24,700.44	19,864.85	13,885.23	5,979.62	2,979.73	15.00%	未回款	账龄超过6个月前十大
山西介休鑫峪沟煤业有限公司	1990/5/16	20000		5,948.43			5,948.43	100.00%	未回款	账龄超过6个月前十大(该客户账龄5年以上)

(2)近两年公司应收账款及账龄超过6个月的应收账款前十大余额变化原因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前十大余额41.38亿元(且5.28亿元同时为账龄超过6个月的应收账款前十大),其他账龄超过6个月的应收账款前十大余额为4.43亿元,共计45.81亿元。上年同期公司应收账款前十大余额33.73亿元,账龄超过6个月的应收账款前十大余额1.80亿元,共计35.53亿。应收账款及账龄超过6个月的应收账款前十大余额增加10.28亿元,增幅较为明显。主要原因为2025年底公司发生债务逾期后,相关风险持续向外传导,合作客户资金状况及回款意愿明显弱化,款项回收周期拉长,导致相关余额增加较多且账龄拉长。

(3)应收账款及账龄超过6个月的应收账款前十大余额对应的坏账计提变化较大原因

受公司债务逾期、诉讼风险等传导影响,部分参与到公司业务链条中的客户亦出现涉及诉讼、银行账户被冻结、知期回款意愿偏弱、款项回收风险有所上升等情形。同时公司对部分客户存在应付款项,基于风险对冲考量,相关客户亦主动采取延期付款的方式管控自身资金风险。综合评估上述客户信用状况、款项回收可能性后,为真实、公允反映公司资产质量与财务状况,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审慎性会计原则,公司上调对应应收款项组合的坏账计提比例,由此导致本期应收账款坏账计提金额大幅增长。

(4)公司部分客户相关的资信情况及现金流状况受到公司或控股股东相关风险影响

经公司了解,受自身债务逾期、涉诉等风险事项外溢传导影响,公司主要客户资信及现金流状况受到不同程度扰动。其中,前十大应收账款客户之一江苏诚晟能源有限公司已出现被起诉、银行账户被冻结的情形,自身资信状况及资金流动性承压。其余前十大应收账款客户亦受公司风险外溢的间接影响,合作业务开展受阻、业务进度停滞,资金压力上升,整体资信与现金流水平较前期明显弱化。

(5)相关业务交易背景及相关收入确认准确性

供应链运营管理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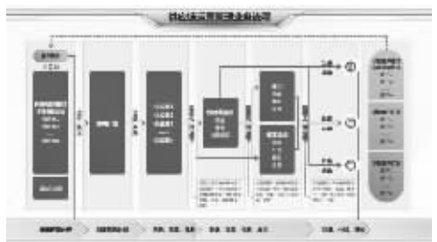

如上所示,煤炭业务从生产到销售的过程中涉及环节较多,如采购、运输、仓储、通关、销售、回款等环节,通常需要有区域优势或环节优势的贸易类公司参与其中。

公司在业务开展过程中,因长期协议的签订、下游客户的要求、上下游客户的地域限制等因素,通常出现上游采购和下游销售签约主体不一致的情况,需要两家以上瑞茂通合并报表范围内主体、联营企业、贸易类公司等参与具体每笔业务的情形。例如:公司从境外进口一船动力煤,业务链条:外商=>公司境外子公司=>联营企业1=>贸易类公司1=>公司境内子公司1=>贸易类公司2=>联营企业2=>公司境内子公司2=>终端客户。在上述业务中,公司境外子公司负责与外商对接采购货物;联营企业1提供信用额度支持;贸易类公司1沟通港口协调事宜等;公司境内子公司1负责货物流转的监督,加强回款控制,减少业务风险;贸易类公司2提供催收回款服务等;联营企业2提供卸货服务及资源协调等;公司境内子公司2为国内终端客户立户主体与终端客户签署销售合同。如上述业务,公司在开展具体业务时,各联营企业利用自身的区位优势、政策优势及资源优势为公司提供信用额度支持、资源、通关、运输监管等方面的服务;贸易类公司利用自身的区域优势或环节优势提供资源采购、销售渠道拓展、仓储管理、卸货、催收回款等服务;以贸易形式加入公司业务链条。公司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一一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将同一业务链条上多个公司下属子公司的收入进行抵消,仅保留终端环节的收入,而上述贸易类公司利用自身的区域优势或环节优势提供资源采购、销售渠道拓展、仓储管理、卸货、催收回款等服务,以贸易形式加入公司业务链条,且并不属于终端环节,针对这类收入,公司采用净额法确认收入。例如上述业务链条中公司境内子公司2采用总额法确认收入,业务链条中其他瑞茂通合并报表范围内主体,如公司境外子公司和公司境内子公司1以净额法确认收入。公司对上述贸易类公司主要采用净额法确认收入。公司与前十大应收账款客户合作业务,主要采用净额法核算,进一步保障了公司各期收入确认的准确性与合规性。

(6)公司已采取和拟采取的催收回款措施

公司持续开展应收账款专项清收工作,通过正式发函催收、常态化电话及邮件沟通、动态跟踪客户经营及资金状况、现场催收等多种方式推进回款工作。同时,公司正在寻求针对应收账款的一揽子解决方案。

(2)各类客户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的确定依据及计算过程,结合有关欠款方违约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变化以及发生变化的时点,说明2025年12月1日起执行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及合理性,应收账款账龄超过6个月的占比及坏账损失同比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本期坏账计提是否合理、充分,前期是否存在计提不充分的情形;

公司回复:

(1)各类客户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的确定依据及计算过程

因公司相关风险事项外溢,部分客户出现涉诉、账户冻结、流动性受限等情况,客户信用风险分层特征明显。公司结合客户类型、经营状况、涉诉情况、回款能力及行业环境,进一步细化信用风险组合,差异化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客户组合类别	计提依据	备注
组合1:账龄组合	主要为境外子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客户等,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采用迁徙率模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境外子公司开展业务客户以及境内子公司年报公告前回款客户
组合2:涉诉贸易类客户组合	主要为存在诉讼、账户冻结、资金周转受限的贸易类客户,短期回款不确定性增加,信用风险高。结合实际风险情况,按40%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民营企业
组合3:非涉诉贸易类客户组合	主要为普通贸易类客户,信用资质一般、抗风险能力偏弱,回款存在一定不确定性。结合历史回款及风险特征,按15%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民营企业
组合4:国有企业及国有控股客户组合	该类客户信用资质良好、履约能力较强、整体风险偏低,基于其稳定的信用特征,按5%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含央企、国有100%持股企业、国有控股企业

注:(1)如境外子公司客户KOREA SOUTH-EAST POWER CO. LTD.,未受公司逾期风险事件影响,可以正常开展业务,该公司纳入组合1:账龄组合;(2)如金湖县润翔贸易有限公司属于民营贸易商且涉及诉讼,该公司纳入组合2:涉诉贸易类客户组合;(3)如江苏福百弘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属于民营贸易商且尚未涉及诉讼,该公司纳入组合3:非涉诉贸易类客户组合;(4)如联营企业江苏港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由国有全资企业江苏泰州港核心港区投资有限公司持股51%,该联营企业纳入组合4:国有企业及国有控股客户组合。

对于组合1账龄组合,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的确认是基于迁徙模型测算出的历史损失率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前瞻性因素的调整所得出,具体过程如下:

账龄	三年平均迁徙率	实际回收率	历史违约损失率	前瞻性估计调整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含)以内	1.88%	98.12%	0.19%	0.01%	0.20%
1-2年(含)	22.60%	77.40%	10.05%	9.95%	20.00%
2-3年(含)	66.67%	33.33%	44.44%	55.56%	100.00%
3-4年(含)	66.67%	33.33%	66.67%	33.33%	100.00%
4-5年(含)	100.00%	0.00%	100.00%	0.00%	100.00%
5年以上	100.00%	0.00%	100.00%	0.00%	100.00%

对于组合2、组合3、组合4,鉴于公司发生债务逾期后,相关风险持续外溢,对应客户偿债能力较以往出现明显下滑。公司结合客户所属类型、实际经营状态、涉诉情形、历史及当前回款表现、所处行业整体环境等多项维度,对原有信用风险组合进一步细分,开展逐组风险研判。基于各组合客户的综合风险等级,差异化确定各组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据此设定对应的坏账计提比例。

(2)公司2025年12月1日起执行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及合理性

2025年10月,公司控股股东因涉诉导致股权及部分资产被司法冻结。受统一授信管理影响,金融机构相继收紧本公司授信、提前收回贷款,公司资金周转压力加剧,并逐步出现债务逾期情形。上述风险持续外溢并传导至公司合作客户,自2025年10月起,部分客户陆续出现涉诉、银行账户冻结等问题,欠款方整体违约风险发生显著恶化。

为客观反映应收账款可回收性,遵循会计审慎原则,公司结合客户经营状态、涉诉情况、外部市场环境等,重新评估应收款项信用风险,调整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比例,并自2025年12月1日起正式执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贴合实际风险变化情况,具备合理性。公司2025年度应收账款坏账计提结果真实公允。

(3)应收账款账龄超过6个月的占比及坏账损失同比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末,公司账龄超6个月的应收账款余额19.70亿元,上年同期为2.14亿元,同比增加17.56亿元,该部分款项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例达20.26%,占比处于较高水平。2025年底公司发生债务逾期后,相关风险持续向外传导,合作客户资金状况及回款意愿明显弱化,款项回收周期拉长,使得账龄7-12个月的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7.79亿元,进而造成账龄超6个月应收款项规模及占比大幅上升。

结合客户实际回款能力、信用风险变化及市场环境,公司对应收账款足额计提坏账损失,相关计提依据充分,金额变动具备合理性。

(4)公司本期坏账计提是否合理、充分,前期是否存在计提不充分的情形

报告期内,受公司债务逾期及风险外溢影响,部分客户偿债能力、回款意愿和回款能力较上年发生明显变化。公司及时结合客户类型、经营状态、涉诉情况、回款表现及行业环境,调整应收账款坏账相关会计估计,据此计提坏账准备,本期坏账计提具备合理性与充分性。

以往年度,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的确认是基于迁徙模型测算出的历史损失率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前瞻性因素的调整所得出。且以往年度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中6个月以内应收款占比较高。以2024年度为例,2024年末6个月以内应收款约98.22%,应收账款变现及流动性强,公司应收账款风险低且可控性强,且上述金额截至2025年9月30日均已回款。综合评估,公司前期坏账计提政策执行规范、计提标准审慎,不存在计提不充分的情形。

(3)结合相关债权债务转让事项达成意向的时点,说明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后达成的协议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损失的合理性及依据,如存在其他类似会计处理请一并说明相关情况。

公司回复:

资产负债表日后、年报披露日前,公司已与相关方达成债权债务转让意向,并正式签订债权债务抵销及转让合同。该等资产负债表日后新增的有效协议,实质性化解了对应应收账款的回款风险,相关债权预计不会发生实际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相关规定,资产负债表日后取得的新证据能够进一步佐证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风险状态的判断,公司结合本次已落地的债权债务抵销及转让协议,客观修正对应应收款项的风险评级,将该部分应收账款重新划分至常规账龄组合,适用较低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该会计处理结合了期后最新实际情况,真实、公允地反映了报告期末应收账款的可回收价值,具备合理性。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类似的基于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调整坏账计提的会计处理情形。

2.长期股权投资。根据年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104.31亿元,同比下降13.17%,本期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为-13.74亿元,未计提减值准备。其他应收款中应收联营企业股利期末余额4.85亿元,同比增长23.24%,未计提减值准备,其中应收陕西陕煤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1年以上的股利余额为2.02亿元,原因系其尚未向各股东派发股利,公开信息显示该联营企业已发生债务逾期事项;应收河南物产集团有限公司1年以上的股利余额为1.58亿元,原因系公司尚欠其债务,公司本期对该联营企业按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为-9.86亿元。审计报告显示,年审会计师未能获取到重要联营企业的财务资料,无法对联营企业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以确认长期股权投资及投资收益的准确性及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请公司补充披露:(1)公司是否存在未获取联营企业财务资料的情形及原因,结合目前已获取的联营企业财务情况,说明依据目前资料,年报披露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及投资损益情况是否存在不准确的情形;

公司回复:

报告期末,公司合计拥有17家联营企业。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取得11家联营企业2025年度审计报告,已取得审计报告的联营企业对应长期股权投资价值占全部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总额的62.79%;公司已取得3家联营企业2025年经审计财务报表,已取得经审计财务报表的联营企业对应长期股权投资价值占全部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总额的28.77%;已取得3家联营企业2025年未经审计财务报表,未经审计的联营企业对应长期股权投资价值占全部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总额的8.44%。

截至2025年年报披露日,公司已取得14家联营企业2025年经审计财务报表,已取得经审计财务报表的联营企业对应长期股权投资价值占全部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总额的91.56%;已取得3家联营企业2025年未经审计财务报表,未经审计的联营企业对应长期股权投资价值占全部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总额的8.44%。

公司同时获得部分联营企业的科目余额表、序时账、银行对账单等核心财务资料及重要经营财务信息。全部联营企业均已取得对应财务报表,不存在未获取联营企业财务资料的情形。目前长期股权投资相关数据所使用的联营企业报表虽然不是最终版本的审计报告所附财务报表,但系联营企业提供,且主要联营企业数据已经会计师事务所认可的财务数据。

公司严格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根据联营企业实际提供的合法、有效的财务资料为核算依据(2025年报披露日后,公司持续与各联营企业积极协商收集其审计报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取得11家联营企业审计报告,剩余3家联营企业审计报告尚未取得,另有3家联营企业暂无开展年度审计计划。公司年报披露日后取得联营企业审计报告,其核心数据与年报披露日前获取的财务报表数据不存在差异,据此判断无需对2025年度财务报表进行调整),结合其2025年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及公司对应持股比例,确认公司2025年度对应联营企业投资收益和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变动。

(2)结合联营企业主要财务数据、公司与其开展业务的背景及具体内容、交易金额、应收应付款余额情况,以及联营企业参与公司业务链条的具体业务模式、上下游情况,说明联营企业经营状况是否受到公司或控股股东相关风险事项外溢影响及影响路径,进而说明本期产生大额投资亏损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回复:

(1)2025年公司联营企业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联营企业名称	公司持有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截至年报披露日资料取得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资料取得情况
河南物产集团有限公司	198,136.96	814,912.62	404,361.14	944,522.74	-201,196.60	经审计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陕西陕煤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41,406.81	1,404,451.71	492,666.96	3,938,153.51	12,061.44	经审计财务报表	经审计财务报表
河南中平能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8,311.44	451,615.98	221,249.67	1,046,493.84	559.14	经审计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江苏港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2,477.31	123,371.08	59,080.77	254,882.98	1,659.14	经审计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河南铁瑞实业有限公司	49,598.05	128,908.93	101,220.50	1,023.57	-7,032.03	经审计财务报表	经审计财务报表
郑州航空港区兴瑞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69,494.03	1,142,937.96	347,613.95	1,564,218.28	1,136.24	经审计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山西晋煤集团晋瑞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57,660.80	134,841.04	115,202.40	395,521.24	-3,244.45	经审计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成都尊欧瑞易实业有限公司	55,674.43	115,148.40	113,621.29		-54.75	未经审计财务报表	未经审计财务报表
山东环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6,924.36	94,507.09	54,902.40	231,662.99	630.50	未经审计财务报表	未经审计财务报表
山东丰瑞实业有限公司	9,101.46	46,853.83	14,689.13	3,479.68	-87,057.49	经审计财务报表	经审计财务报表
烟台牟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3,255.36	151,744.82	79,257.15	243,952.84	1,506.41	经审计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南昌红茂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957.79	66,087.01	42,771.01	156,459.93	435.31	经审计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杭州德通物产有限公司	8,124.28	57,195.95	16,578.32	102,603.64	716.48	经审计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德盛瑞茂通(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461.82	8,999.93	6,609.81		-40.34	未经审计财务报表	未经审计财务报表
河南风瑞物产有限公司	10,073.49	42,511.01	20,558.14	30,858.96	-88.35	经审计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1,655.78	355,961.95	88,660.52	264,726.56	2,573.70	经审计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内蒙古国疆贸易有限公司	4,834.78	52,740.06	9,866.90	75,970.01	-261.17	经审计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2)公司与联营企业开展业务的背景、以及联营企业参与公司业务链条的具体业务模式、上下游情况

煤炭业务从生产到销售的过程中涉及环节较多,如采购、运输、仓储、通关、销售、回款等环节,通常需要有区域优势或环节优势的公司参与其中。公司在业务开展过程中,因长期协议的签订、下游客户的要求、上下游客户的地域限制等因素,通常出现上游采购和下游销售签约主体不一致的情况,需要两家以上瑞茂通合并报表范围内主体、其他公司等参与具体每笔业务的情形。公司在开展上述具体业务时,各联营企业利用自身的区位优势、政策优势及资源优势为公司提供信用额度支持、资源、通关、运输监管等方面的服务。

公司开展的业务中对于部分煤炭品类业务,联营企业参与到公司的部分业务链条中,发挥其自身优势,为公司提供信用额度支持等服务,以推动整个业务的顺利完成,针对这类业务,其上下游供应商和客户主要均为公司子公司、国企客户以及贸易类公司等。

(3)2025年公司与联营企业的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联营企业名称	交易内容	总交易额	应付账款余额	应收账款余额
河南物产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49,132.64	130,930.29	
河南中平能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01,625.62	72,563.81	
江苏港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2,674.63	3,992.71	
河南铁瑞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1,950.40	30,481.77	
山东丰瑞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14,233.80	59,772.58	
烟台牟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8,133.98	39,656.78	
德盛瑞茂通(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	71.49	
成都尊欧瑞易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	22,364.20	
河南物产集团(海南)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5,701.67	28,414.88	
河南物产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305.09	4,324.95	
河南现代供应链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984.92	2,242.96	
平煤神马(海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53,415.58	3,636.23	
陕西陕煤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91,657.41		8,320.02
陕西陕煤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308.88		3,170.86
河南中平能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6,387.17		-
江苏港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2,037.79		5,557.23
山西晋煤集团晋瑞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4,402.66		-
山西晋煤集团晋瑞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服务	49.33		-
烟台牟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0,610.85		-
南昌红茂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952.04		-
内蒙古国疆贸易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0.75		-
HuaQin International Trading(Singapore)Pte.Ltd.	销售商品	41,518.35		8,025.02
海南陕煤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6,061.95		-
平煤神马(海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30.38		260.33

(4)联营企业经营状况在一定程度上受到公司或控股股东相关风险事项外溢的影响

据公司了解,本公司风险事件对联营企业经营产生了一定外溢影响,主要为:各联营企业作为公司业务链条的参与方,与公司存在上下游客户重叠的情况。自公司债务逾期事项发生后,行业及相关方对联营企业的资信状况亦产生一定质疑,对其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部分联营企业业务规模出现下降。此外,公司对部分联营企业存在较大金额的应付款项,由于公司相关风险事项的外溢效应,进一步影响了联营企业的资金周转及业务开展。

(5)公司投资收益产生大额亏损原因

本期产生大额投资亏损主要是河南物产集团有限公司、山东丰瑞实业有限公司、河南铁瑞实业有限公司、山西晋煤集团晋瑞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等四家联营企业净利润大额亏损导致的。河南物产集团有限公司、山东丰瑞实业有限公司、山西晋煤集团晋瑞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河南铁瑞实业有限公司主要系部分下游客户回款逾期,按政策计提坏账较多,导致净利润大额下降。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的具体过程及依据,相关参数及假设较上年是否发生较大变化,说明在产生大额投资亏损的情况下未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回复:

公司各联营企业大多系与国有企业共同出资设立,由合作国企控股。公司依据各联营企业完成国资备案后的正式财务报表,采用权益法对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核算。

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结合各联营企业2025年度经营实现的净利润,按照所持股权比例确认当期投资损益,并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余额。截至2025年12月31日,剔除美元投资外币折算差异影响后,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与按持股比例享有联营企业净资产份额基本匹配,账面核算整体准确。根据当期情况判断,公司未发现联营企业存在重大不利变化等减值迹象,未对联营企业进行减值测试,因此本期未对相关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4)应收股利减值测试的具体过程及依据,结合联营企业经营状况、现金流情况、与公司发生的往来款情况等,说明在联营企业已发生债务逾期或大额亏损的情况下,公司未对应收股利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回复: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股利涉及三家联营企业,具体情况及减值判断如下:

(1)其中应收河南物产集团有限公司股利2.45亿元、应收烟台牟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股利0.38亿元,上述股利款项尚未收回,核心原因系公司对上述两家联营企业存在规模较大的应付债务,金额分别为13.09亿元和3.97亿元,对方暂未支付对应股利款。同时,公司已主动与河南物产集团有限公司、烟台牟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对接,积极推进债务化解及往来清算工作,计划通过债权债务对冲等方式化解挂账应收股利。

(2)公司对陕西陕煤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应收股利2.02亿元,该笔股利尚未收回,系暂未向全体股东统一派发股利所致,公司经对该公司的信用等级评估,认为该应收股利未发生减值。

综上,现阶段仅取得三家联营企业相关资料,暂无法结合其经营、现金流情况开展详细分析。但综合该三家联营企业应收股利的未收回原因、双方债务处置方案、企业信用状况综合判断,上述应收股利不存在预期信用损失及实质性减值迹象,未进行减值测试。

3.持续经营能力及或有事项。根据年报及相关公告,公司报告期末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53.69亿元,货币资金期末余额4.33亿元(其中受限资金2.49亿元),较上年末减少88.43%,较三季度末减少81.01%,货币资金已无法偿付短期债务,同时大量债务违约并涉及